新竹市環境保護局

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Bureau of Hsin-chu

新竹市推動社區
綠屋頂及節電改造補助原則

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

新系環境技術有限公司

2016年07月14日

議程

時間	議程	報告單位
9:50-10:00	報到	
10:00-10:10	致詞	新竹市環保局
10:10-10:30	「新竹市推動社區綠屋頂及節電改造補助原則」說明	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
10:30-11:45	綠屋頂新知介紹	樹花園股份有限公司
11:45-13:00	用餐時間	
13:00:-15:00	綠屋頂戶外觀摩及實作技術介紹	藍山園藝有限公司
15:00~	賦歸	

簡報大綱

1. 前言
2. 105年「新竹市推動社區綠屋頂及節電改造補助原則」說明

屋頂大趨勢-空中花園

* 地球暖化問題，愈來愈嚴重
  * 20世紀全球增溫0.6℃、台灣高達1.3℃、台北市夜間平均氣溫將加2℃，東京平均溫度也上升了3℃
* 都市人口密度逐漸增加
  * 台灣人口密度全世界第二高
  * 能源消耗量為全球前三名
* 台灣人均碳排放量已高居亞洲第一
  * 1990年至2004年，台灣二氧化碳總排放量倍速成長111％，為全球成長值的4倍

都市熱島效應

都市居民大量製造空氣污染物質，並使用冷氣排出廢熱造成平均溫度會比郊區高個3到5度, 熱度到了晚上也很難消去

只要有心，看似不起眼的頂樓露臺，也能幻化成最美麗的空中花園

綠色城市 空中花園不是夢

構築一個綠色城市，讓市民享有更舒適、清淨生活環境，實有賴全民共同努力

新加坡 EDITT Tower

綠屋頂是什麼?

種類	作法	優點	費用(新台幣) 元 / m^2
薄層式	在屋頂上鋪設淺層輕質人工介質，種植強韌、低矮植物，以適應炎熱乾旱、強風環境	施工簡單、維護容易、價格較低廉，平面或斜屋頂皆適合	5,000~5,500
盆栽式	使用各種盆器種植植物，依容器造型、尺寸與植物高度，進行組合排列	容易自行操作施工，盆器可移動，也沒有根系破壞結構疑慮	3,000~4,000
庭園式	使用多種植物，並配置花臺、水池、步道等設施，形成完整的園景，可做成日式禪意、熱帶風情、中國山水等不同風格	景觀效果佳，植物層次豐富	20,000 ~ ↑

綠屋頂的好處

* 好處一：「隔熱降溫，冬暖夏涼」
* 好處二：「保留雨水，降低下水道負荷量」
* 好處三：「吸收二氧化碳，植物吸碳才能長大」
* 好處四：「種菜、園藝，減少食物里程」

最大的好處：「藉由社區營造，提供民眾一休閒去處，增加居民間之向心力」！

為構築新竹市綠色城市夢想
推動社區綠屋頂及節電改造補助方案

* 以鼓勵各里、社區發展協會及社區積極改造
* 並營造新竹市自然、清新、美麗的綠色生活環境

105年「新竹市推動社區綠屋頂及節電改造補助原則」說明

目標

- 為積極推動節能減碳，提升市民居住環境品質，因此需加強都市綠化工作，以落實都市永續發展之目標，新竹市政府乃提出「打造都市森林」的構想，將以立體化或全面性的方式來進行綠化措施之推動，以減低環境的熱負荷狀況。
- 基於以上目標，新竹市政府特訂定本市推動社區綠屋頂及節電改造補助原則。以鼓勵本市大型集合式住宅積極推動社區改造，並藉由市民對綠美化知能及認同感之深化，凝聚社區居民意識，為新竹市低碳永續家園之推動扎根，營造新竹市自然、清新、美麗的綠色生活環境。

申請資格

* 辦理單位：
  - ✓ 主辦單位：新竹市環境保護局
  - ✓ 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
* 申請資格：
  - ✓ 本市依法登記且設有管理委員會之集合式住宅大樓。
  - ✓ 本市依法登記立案之社區發展協會。
  - ✓ 本市轄管之各里。

經費補助原則

提送報名申請的改造項目皆須與節電措施作結合。

綠屋頂改造及節電設備更換等經費運用範圍：

限社區轄內之公共區域，包含住宅公共設施、里集會所、社區活動中心及閒置空間(屋頂、停車場等)非住戶個人使用之空間。

經費補助原則

綠屋頂改造項目：

於經費補助範圍內於核定地點之綠美化項目。執行時應以植栽綠美化為主(結合可食用性植栽：如蔬果植栽、香草植物等或是台灣原生種植物)，並以邀集社區志工共同施作為原則。

節電改造項目：

耗能照明燈具汰換為LED節能燈具與裝設感應式燈組，及裝設智慧型電表、時間控制器監控管理用電系統等。

改造經費上限

類型	改造總經費上限（新台幣）
集合式住宅社區-600戶（含）以上	30萬元(含稅)
集合式住宅社區-100~599戶（含）	20萬元(含稅)
集合式住宅社區-99戶以下（含）	10萬元(含稅)
里集會所、社區發展協會	20萬元(含稅)

各項目補助一覽表

改造項目	參考說明	具管委會之社區補助經費比例上限	里集會所、社區發展協會補助經費比例上限
綠屋頂 植物種植	用於綠美化、可食性植栽用途之材料含植栽、種子、菜苗、栽培介質、肥料、園藝工具(以非電動機具、設備為原則)、花盆、花架...等，整批購買可包含合理運費。	80%	80%-100%
綠牆面營造	用於建築物牆面營造綠美化用途之材料，含植栽、種子、栽培介質、肥料、園藝工具(以非電動機具、設備為原則)、花盆、花架...等，整批購買可包含合理運費。	80%	80%-100%
節電措施	耗能照明燈具汰換為LED節能燈具與裝設感應式燈組，及裝設智慧型電表、時間控制器監控管理用電系統	40%	80%-100%
節電宣導活動	-	節電宣導活動占總補助款之10%	

申請方式及申請文件

* 即日起至**105年8月19日**止檢附下述申請文件一式三份(含電子檔案光碟一份)，以函文方式親送或郵寄(依郵戳為憑)至新竹市環境保護局-七樓行政科(新竹市北區海濱路240號)繳交(掛文)即可。
* 申請人應檢附下列文件一式三份，以 A4 大小，直式雙面列印， 向本局申請補助許可(並製作電子檔一份，格式為 pdf)。

1. 一般補助申請案
   ① 105年度新竹市推動綠屋頂及節電計畫申請書（附件一）。
   ② 建築物立體綠化及綠屋頂設計規劃構想、圖面及說明。
   ③ 總經費預算表及執行時程。
   ④ 建築物立體綠化及綠屋頂維護管理計畫。
   ⑤ 預計施作建築物立體綠化及綠屋頂地點之使用所有權證明或同意書。
   ⑥ 切結書。
   ⑦ 社區立案登記證書或備案證明影本
2. 公有建築物補助申請案
   ① 105 年度新竹市推動綠屋頂計畫申請書（附二）。
   ② 切結書。
   ③ 預計施作建築物立體綠化及綠屋頂地點之使用所有權證明或同意書。
   ④ 社區立案登記證書或備案證明影本

審查及執行期程(1/2)

截止收件日後**21日內完成**資格初審

資格初審

- 申請資料完整性。
- 經費規劃是否符合本計畫相關規定。

截止收件日後30天內辦理現勘審查

現場複審

- ***現場複審審查項目包含：***
- **申請單位社區組織健全度 、**
- **申請內容可行性、實質性、減碳與延伸效益、**
- **補助及自籌經費配置妥適性**

補助核定

- 申請單位複審結果預定於**105年10月14日(五)**公布於本局網站，並函文通知獲補助單位。

審查及執行期程(2/2)

施工期程

- 改善施工請於105年12月2日(五)前完成。

完工查驗

- 於105年12月12日(一)前提送【附件三改善成果報告書】，經本局人員查驗無誤後，則辦理核銷程序。

經費核銷

- 待查驗無誤後，將進行低碳改造款核撥程序，並需檢附【附件三改善成果報告書】內之要求相關文件。

獲得補助社區配合事項

一. 獲補助改造之社區須配合本局辦理之社區宣導觀摩活動，進行相關經驗交流以協助其他社區發展綠屋頂及節電設(措)施等相關事宜。

二. 獲補助改造之社區須配合設置相關告示牌及張貼補助標籤，以達教育示範之目的。

三. 獲補助改造之社區除提供成果報告書電子檔外，亦須提供施施工前、中、後之照片電子檔。

四. 計畫執行期間本局為掌握計畫進度或視需要，得派員或邀請專家學者前往訪視、督導、查核、評鑑，獲核定單位應檢具詳細資料供參考。

注意事項(1/2)

1. 本補助計畫之遴選作業將包括資格初審及現勘審查兩部分進行，申請單位需待通過審查並接獲通知後，方可執行改造。若於審查結果通知前已執行改造者，該部分費用將不納入補助範圍內。
2. 申請報名之單位必須為改造區域產權確定所有者，如經查其改造區域之產權尚未確定，須扣除該項申請改造項目及申請費用。（例如：尚未與建商點交完畢之區域、設備，以及未取得使用同意權區域等）
3. 如申請改造之費用，運用於社區轄內閒置空地，須於報名文件內提交使用至少三年之同意書(正本)至本局，待審驗後將寄還同意書予申請單位。

注意事項(2/2)

4. 申請單位提出改造計畫書後概不退還或更換、補件，且提送之改造項目與經費需具有實質性、合理性，不得隨意浮報其設置費用，並遵照本(105)年度改造原則內期程及各注意、配合事項。具有時效性的文之件繳交或施工作業超過規定期限者，將取消其補助資格，申請單位不得異議。
5. 執行單位將於施工期限結束後，通知各申請改造單位驗收時間，並將依照申請計畫書內容進行各項目清點、查驗等事宜，如驗收時發現並未依照申請計畫書內容之內容(含對象、項目、數量等)進行改造者，將不予提供該項目之補助改造經費。
6. 各事項如有疑義或其他未盡事宜，由本局解釋之。申請及執行期間內若有任何新增或更動資訊，將於環保局網站上公告。

聯絡資訊

(一)新竹市環境保護局技正室 張仲佐先生

電話：**03-5368920#1101**

e-mail：61142@ems.hccepb.gov.tw

(二)財團法人環境與發展基金會

派駐新竹市環境保護局空噪科人員 徐秀容小姐或陳立璇小姐

電話：**03-5368920#1105**

e-mail：rong@edf.org.tw 或 hsuan@edf.org.tw

下載資訊

http://goo.gl/iUvxzP

補助案截止日期

補助案名稱	報名截止日期
新竹市推動低碳永續家園**優良社區**執行行動項目改造費用原則	**105/7/28**
新竹市**區里**推動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與分級認證原則	**105/7/19**
新竹市推動社區**綠屋頂及節電**改造補助原則	**105/8/19**

謝謝聆聽

懇請指導